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度第十二次会议的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七人，参加表决董事七人。公司监事列席会议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转让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》：

1、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集投资”）与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就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集电商”）股权签订转让协议。同意中集投资以人民币 633,714,546 元转让所持中集电商全部 78.236% 的股权。同意将本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2、同意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有关会议情况如下：

（1）会议时间：

2017 年 10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：45

（2）会议地点：

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八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

(3) 召开方式:

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4) 股权登记日:

2017年10月24日

(5) 出席对象:

- 1) 本公司股东;
- 2)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;
- 3) 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。

(6) 会议事项:

审议《关于转让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7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(二) 通过《关于与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决议》:

1、同意本公司与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签订《顺丰速运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;

2、同意授权战略发展部总经理陶宽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7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